

##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对外投资概述

1、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汕头地区的业务开拓及项目实施力度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，拟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在广东省汕头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2、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### 二、 拟投资设立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 公司名称：汕头达实智慧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汕头达实”）

2、 拟注册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星河大厦

3、 注册资本：1 亿元人民币

4、 经营范围：智慧城市 PPP 项目投资，智慧医疗 PPP 项目投资，互联网医疗经营（不含医学治疗），健康养生管理咨询，心理咨询（不含医学心理咨询、医学心理训练、医学心理辅导等医疗行为），健康档案管理技术平台的研发和运营，商务信息咨询，经济信息咨询，计算机编程，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，基础设施投资，绿色节能建筑投资，投资咨询及管理，承接建筑智能化系统和工业自动化的设计、集成、安装、技术咨询，提供能源监测、节能咨询服务；新能源的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、综合节能和用能咨询服务。

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。

授权总经理具体执行该公司的设立情况。

### 三、 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1、 对外投资的目的

汕头市位于广东省东部，是环珠三角、海峡西岸的重要城市。作为全国著名侨乡，有遍布世界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海外华侨、华人和港澳台同胞 340 多万人。改革开放以来，汕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，荣获“中国投资环境百佳城市”、“中国城市信息化 50 强”等称号。

本次投资体现了公司持续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及运营业务的决心，有助于加强公司在汕头地区的综合业务开拓能力，有利于公司以 PPP 模式推动智慧城市、智慧医疗项目的落地运营，对公司全面实施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服务的发展战略、扩大公司区域影响力、实现公司的全国化扩张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。

#### 2、 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可能面临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等，公司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不断适应市场变化，促使该公司稳健发展。

#### 3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出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出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.83%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良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7 日